

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

網址：<http://www.chw.edu.hk> Facebook：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 電郵 chwalumni@chw.edu.hk

會員大會 暨 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會議

會員通告

根據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會章，校友會幹事會為兩年一任，第三屆校友會幹事會的任期將於 2023 年 8 月 31 日完結，故此特發通告通知各校友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事宜。第四屆幹事會職員會選舉將依據本會會章第九章規定（參見附件一），於 2023 年 7 月 7 日（星期五）晚上 7 時 30 分進行。選舉日程如下：

日期	程序
2023 年 5 月 12 日	公佈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安排
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2023 年 6 月 9 日	參選提名期
2023 年 6 月 23 日	於校友會網頁公佈候選人名單
2023 年 7 月 5 日或之前	親臨或以郵寄方法遞交授權書
2023 年 7 月 7 日晚上 7 時 30 分	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 * 歡迎未正式入會之校友於當晚會議前回校辦理入會手續。

各位愛護母校的校友們，請積極參與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職員選舉，為校友會的發展出一份力！有意參選的校友，請填寫附上的幹事會職員提名表格（附件二）。如會員未能出席會員參與投票，可填寫投票授權書（附件三），以授權其他會員代為投票。會員可親臨學校或以郵寄方式在 2023 年 7 月 5 日或之前遞交已填好的投票授權書，逾期將不予處理。另附上會員大

會 暨 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會議程序 (附件四)、幹事會職員選舉程序 (附件五) 及入會表格(附件六), 以供各位參考。

此致

全體校友會一般會員

第三屆校友會幹事會會長

郭子軒 謹啟

2023 年 5 月 12 日

附件一：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會章

附件二：幹事會職員提名表格

附件三：投票授權書

附件四：會員大會 暨 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會議程序

附件五：幹事會職員選舉程序

附件六：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入會表格

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會章

一、 名稱：

本會定名為「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

(CARMEL HOLY WORD SECONDARY SCHOOL ALUMNI ASSOCIATION)；

下述以「本會」稱之。

二、 會址：

本會地址為「大埔太和路十號」。

三、 宗旨：

本會成立的宗旨為：

- 3.1 發揚迦密聖道中學（下述以「母校」稱之）「明道律己，忠主善群」的精神。
- 3.2 促進校友與母校之情誼並支持母校的教育發展。
- 3.3 維繫校友親睦合作、參與社會公益及服務社群。

四、 會員類別及資格：

- 4.1 會員類別分為一般會員及附屬會員。
- 4.2 凡曾在母校就讀，並以身為母校校友為榮的同學，均可申請成為一般會員。
- 4.3 現任或曾任母校之教職員、校長或校董會成員，均可申請成為附屬會員。
- 4.4 所有一般會員及附屬會員均享有永久會藉。
- 4.5 凡違反本會會章或作出有損本會利益及聲譽之行爲者，本會有權取消其會員資格。
- 4.6 會員不可同時擁有以上兩種會員資格(即一般會員及附屬會員)，若一般會員任職母校受薪崗位時，將會自動成為附屬會員。
- 4.7 一般會員經校友校董選舉成為校董後，仍能保留一般會員身分。唯校友校董於當選後入職母校，須放棄校友校董身份。幹事會需根據《迦密聖道中學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規則》重新安排校友校董選舉。

五、 會費：

- 5.1 一般會員須於入會時繳交會費，會費由本會會員大會通過。
- 5.2 附屬會員，無須繳費。

六、 會員權利：

- 6.1 一般會員擁有選舉幹事會職員及迦密聖道中學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以下簡稱“校友校董”)的權利，同時有權根據本會會章第九條，與第十一條的規定，被選舉為幹事會職員及校友校董的權利。
- 6.2 出席會員大會。
- 6.3 定期收到會訊。
- 6.4 優先參加本會活動。
- 6.5 可享有本會福利及優惠。

七、 會員義務：

- 7.1 遵守本會會章。
- 7.2 支持及協助推行本會的活動。
- 7.3 不作任何違反本會會章或作出有損本會利益及聲譽的行為。

八、 會員大會：

8.1 定義：

本會的會員大會每年舉行一次，為本會最高權力機關。

8.2 法定人數及授權書：

8.2.1 會員大會的法定人數為 20 名親身出席的一般會員。

8.2.2 如會員未能出席會員大會，可以簽署授權書，授權一名一般會員代為出席，並行使投票權。

8.2.3 每名一般會員最多可接受 5 名一般會員之授權。

8.2.4 有關授權書原件應在會議 48 小時前送達本會會址。

8.3 運行政序：

8.3.1 幹事會必須於會員大會開會前不少於 14 天，以書面或電郵方式通知所有會員，所有須於會員大會審議的文件須同時發出。

8.3.2 會長為會員大會主席或由幹事會推選一位一般會員為會員大會主席。

8.3.3 會員大會若在原定會議時間三十分鐘後，仍然不足法定人數，會員大會將會流會，並於一個月內復會。

8.4 權力：

8.4.1 通過及修改會章。

8.4.2 審議及通過本會政策的路向和方針。

8.4.3 審議及接納幹事會每年提交之會務報告及財政報告。

8.4.4 選舉及罷免幹事會職員。

8.4.5 取消會員資格。

8.5 特別會員大會：

8.5.1 幹事會可召開特別會員大會。幹事會必須於特別會員大會開會前不少於 14 天，以書面或電郵方式通知所有會員，所有須於特別會員大會審議的文件須同時發出。

8.5.2 經 30 位一般會員或本會一般會員人數百分之十或以上之會員(以較高者為準)以上聯署，可召開特別會員大會並交由幹事會執行相關會議議程。

8.5.3 特別會員大會根據本會會章第八條 8.2、8.3 及 8.4 款的規定進行。

九、 幹事會職員提名和選舉：

- 9.1 所有獲得 1 位一般會員提名及 5 位一般會員和議的一般會員，均有資格參加幹事會選舉。現屆幹事會於會員大會召開前 8 星期前公佈選舉安排及接受提名，提名期為 4 星期，幹事會將於會員大會召開前 14 天公佈候選人名單。選舉於會員大會中進行。
- 9.2 每位本會一般會員可提名自己或其他一般會員，但每人只可提名 1 人。每一位被提名的一般會員需有 5 位一般會員和議（參選人及提名人除外）。每位本會一般會員可以和議多於 1 人。
- 9.3 選舉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進行。由幹事會委任一位現任幹事會職員或一般會員出任選舉主任，負責點票，並由一位顧問老師及另一位一般會員代表監票。
- 9.4 候選人不可擔任選舉主任及監票人。
- 9.5 由得票最高的五至九位候選人當選，由各當選人於首次幹事會會議互選產生各職位並於會後向會員公佈。
- 9.6 如在提名期截止後，幹事會或其委任之選舉主任就任何幹事會候選人少於或等於九位提名時，則選舉主任可在會員大會上宣佈有關候選人自動當選。
- 9.7 若幹事會任期屆滿後仍未能選出新一屆幹事會，則上屆幹事會自動成為臨時幹事會，臨時幹事會應在上屆幹事會任期屆滿後三個月內再度召開會員大會選舉幹事會，臨時幹事會須於再度召開的會員大會的開會前最少七天，以書面或電郵方式通知所有會員，而再度召開之會員大會，不論出席人數多寡，均屬合法。
- 9.8 罷免幹事：
如有 30 名一般會員或本會一般會員百分之十或以上之會員(以較高者為準)聯署並提交理據（包括及不限於違反本會會章或作出有損本會利益及聲譽的行為）召開特別會員大會，有關議決須獲出席會員大會的三分之二多數會員贊同方能通過。

十、 幹事會：

10.1 組織：

- 10.1.1 會長一名。
- 10.1.2 副會長一至兩名。
- 10.1.3 文書一名。
- 10.1.4 司庫一名。
- 10.1.5 委員一至四名。

10.2 權責：

10.2.1 幹事會：負責領導及執行一切事務，包括：

- 10.2.1.1 根據會員大會通過的路向和方針，執行幹事會通過之決議。
- 10.2.1.2 核對財政報告及平衡本會之財政預算。
- 10.2.1.3 每年向會員大會提交會務及財政報告。

10.2.2 幹事會職員：

- 10.2.2.1 會長為本會之代表，於幹事會中領導其他各職員，管理本會所有事務及主持會議。
- 10.2.2.2 副會長須負責協助會長管理本會事務。當會長缺席時，由副會長擔任代會長一職。

10.2.2.3 文書負責本會之通訊及文書工作，並為每次會議作記錄。

10.2.2.4 司庫負責所有財政事宜，及在年會召集之前完成該年度的收支報告。

10.3 幹事會會議：

10.3.1 幹事會每年舉行三次例會，法定人數為當屆幹事的半數以上。

10.3.2 非經常性會議可由會長、副會長或半數以上之幹事要求召開，法定人數為當屆幹事的半數以上。

10.4 任期：

每屆幹事會的任期為兩年，任期由上屆幹事會任期期滿日之翌日開始計算。現任幹事可競選連任。

10.5 辭職：

幹事於任內辭職，須以書面提出，經幹事會通過，並將任內之一切事務交待清楚，方可正式離職。空缺將由幹事會決定合適的一般會員出任。

10.6 新一屆幹事會如未能選出至少包括一名會長、一名副會長、一名文書、一名司庫及一名委員，則上屆幹事會自動成為臨時幹事會，以維持本會會務之正常運作，直至會員大會選出新一屆的幹事會。臨時幹事會須於上屆幹事會任期屆滿後三個月內召開會員大會，重新選舉幹事會。

十一、 迦密聖道中學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

11.1 本會將會根據迦密聖道中學法團校董會章程，制定並由會員大會通過《迦密聖道中學法團校董會校友校董選舉規則》，處理一切選舉校友校董的有關事務。

十二、 顧問：

幹事會邀請迦密聖道中學老師或校長擔任顧問。

十三、 解散：

13.1 本會須經會員大會議決才可進行解散。解散之正式聲明，資產及財政報告及債務問題，須向各會員清楚交待。

13.2 本會所有資產於解散後須贈送給母校，即迦密聖道中學。

2017年3月24日修訂

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

第四屆幹事會職員提名表(2023-2025)

*** 提名期：2023年5月12日至6月9日

參 選 人 姓 名			
畢業/離校年份(班別)			
職 業			
參 選 理 念			
提 名 人 姓 名		提 名 人 簽 署	
和 議 人 1 姓 名		和 議 人 1 簽 署	
和 議 人 2 姓 名		和 議 人 2 簽 署	
和 議 人 3 姓 名		和 議 人 3 簽 署	
和 議 人 4 姓 名		和 議 人 4 簽 署	
和 議 人 5 姓 名		和 議 人 5 簽 署	

本人清楚明白及同意會章中有關幹事會選舉程序，校友會幹事職權及責任。

本人清楚明白及同意參選人、提名人及和議人均須為一般會員，否則其參選、提名及和議權視為作廢。

參 選 人 簽 署：_____

簽 署 日 期：_____

註：

1. 請參選人將提名表格正本親身遞交或郵寄至大埔太和路十號迦密聖道中學，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收。
2. 有關個人資料只作聯絡及競選用途。

附件三：投票授權書

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
會員大會 暨 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會議

授權書

本人(授權人) _____ (畢業年份： _____) 未能親身出席
2023年7月7日之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會員大會 暨 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
會議，現授權 _____ (畢業年份： _____) 代表出席並就大會議
程事項投票。

授權人簽署： _____

簽署日期： _____

備註：

請將此授權書正本於2023年7月5日或之前送達(親臨/郵寄)大埔太和路十號迦密聖道中學，
並註明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收。

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

會員大會 暨 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會議

日期：2023 年 7 月 7 日(星期五)

時間：晚上 7 時 30 分

地點：迦密聖道中學 學校禮堂

會議議程

1. 開始祈禱
2. 唱校歌
3. 通過事項
 - 3.1. 第三屆校友會幹事會工作報告
 - 3.2. 第三屆校友會幹事會財政報告 (由 2022 年 5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
4. 選舉第三屆校友會幹事會職員(任期兩年，由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5. 結束祈禱
6. 大合照

迦密聖道中學校友會

會員大會 暨 第四屆校友會幹事會選舉會議

日期：2023 年 7 月 7 日(星期五)

時間：晚上 7 時 30 分

地點：迦密聖道中學禮堂

選舉程序

1. 第三屆校友會幹事會委任其中一位一般會員為選舉主任
2. 陳述投票程序
 - 2.1. 依據本會會章第九章規定進行
 - 2.2. 選舉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進行
 - 2.3. 於進場時已進行一般會員身份核實、授權人核實及領取是次幹事會職員選舉選票
 - 2.4. 根據會章 9.6 款「如在提名期截止後，幹事會或其委任之選舉主任就任何幹事會候選人少於或等於九位提名時，則選舉主任可在會員大會上宣佈有關候選人自動當選。」如候選人多於 9 位，將進行選舉投票，由得票最高的九位候選人當選。
 - 2.5. 籌備委員會已於 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6 月 9 日完成幹事會職員提名階段，已收取以下合乎會章資格的若干名幹事會職員候選人。
 - 2.6. 結果：宣佈自動當選 或 進行選舉程序 3、4、5 及 6。
3. 提議監票人 2 位（一般會員 1 名 及 顧問老師 1 名）
 - 3.1. 請現場的 1 位一般會員提議監票人 2 位
 - 3.2. 再請現場的 1 位一般會員和議通過

4. 投票

4.1. 每張選票上請以剔號(✓)選出不多於 9 名候選人

4.2. 請將選票投入投票箱

5. 點票

5.1. 唱票

5.2. 相同票數情況處理

第 9 席的幹事會職員位置，有 2 位或以上的候選人得相同票數，將會為這相同票數的候選人進行第二輪投票，選出其中最高票數的 1 位為第 9 席幹事會職員。如此類推。

6. 公佈結果

6.1. 根據會章 9.5 款，公佈得票最高的九位候選人當選，由各當選人於首次幹事會會議互選產生各職位，並於會後於校友會網頁公佈。

會員編號：_____入會日期：_____

已繳費（現金 / 銀行入數 / 支票（號碼：_____）

（由校友會幹事會填寫）

附件六：迦密聖道中學校校友會入會表格

迦密聖道中學校校友會

入會表格

* 本會聲明，所有收集之資料只用作校友會內務事宜。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性別：男 / 女 身份証號碼：_____

會員類別：(請在下列類別加“✓”表示) 一般會員(一次過會費 **港幣\$100元**，無須續會)

附屬會員 (現任/曾任母校校董或教職員，無須繳費)

畢業年份及班別：_____ (S. _____) 職業：_____

聯絡地址(英文)：_____

聯絡地址(中文)：_____

電郵地址：_____

電話：(手提電話) _____ (住宅) _____

對本會之意見及期望：_____

聲明：

1. 本人已閱讀迦密聖道中學校校友會會章，明白參與校友會的福利、責任與義務，並承諾致力履行校友會之宗旨。
2. 本人願意透過以下途徑收取校友會最新資訊。 電郵 WhatsApp (請以表示)

日期：_____

申請人簽名：_____

繳交會費及入會手續及方法：

1. 填妥此入會表格，以郵寄、電郵、傳真或親臨迦密聖道中學校務處遞交表格。若以郵寄方式交表，請於信封面註明「申請加入校友會」
2. 繳交會費。一般會員可經以下途徑繳交會費，會費為港幣\$100正。
 - i) 將會費存入「中國工商銀行」戶口，帳號：712-502-00670-6。請電郵入數紙副本至本會電子郵箱 chwalumni@chw.edu.hk
 - ii) 郵寄劃線支票到迦密聖道中學。支票抬頭：CARMEL HOLY WORD SECONDARY SCHOOL ALUMNI ASSOCIATION
 - iii) 親臨迦密聖道中學校務處繳費。
3. 本會收到申請表及會費後，將會於四星期內以電郵確認入會登記事宜。

學校傳真：2653 2583 學校地址：大埔太和路 10 號 校友會電郵：chwalumni@chw.edu.hk

如有查詢，歡迎以電郵聯絡校友會幹事或致電聯絡校友會顧問老師